

证券代码：836641

证券简称：奇华光电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奇华光电（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0 月 14 日上午 10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641	奇华光电	2022 年 10 月 1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原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职，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情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由于大信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取消聘请大信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宜与大信进行了事先沟通。公司对大信多年勤勉工作表示感谢。

经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拟重新聘请并变更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2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由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个人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股东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办理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年10月14日9:00-10:00

（三）登记地点：奇华光电（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沈雪 联系电话：0512-57866200 联系电话：0512-57866200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预期不超过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奇华光电（昆山）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奇华光电（昆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8 日